

电磁线或绕组线产品及服务的 销售条款和条件

1、概述

本销售条款和条件（下称“条款”）用以规定买方在向埃赛克斯电磁线（苏州）有限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及关联方（合称“卖方”）购买任何电磁线或绕组线及相关产品（下称“产品”）或服务（下称“服务”）时的权利和义务。买方购买产品及/或其服务，受此处所含的条款和条件限制。如双方书面签订的销售协议（下称“销售协议”）生效，本条款将构成销售协议的一部分。买方任何形式附加的或不同的条款，在此将被视为重大变更，卖方在此声明反对并拒绝这些条款。卖方对此类条款的违反、纠正及补救权利的放弃，不可理解为其对之后的任何违反、或所有其他补救及法律救济权利的放弃。这些条款及所有被接受的定单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下称“中国”）法律进行解释，且不应与法律原则相冲突。这些条款的标题部分仅为参考之便所设，不得以任何方式改变、修改或解释此处任何部分的内容。《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不得适用于以下产品或服务的销售。

2、价格及支付

只有在卖方依据自身之判断接受定单后，这些定单才对卖方具有约束力。买方提交的任何定单只有在卖方书面确认或定单中明确说明交付方式时，才应视为被接受。卖方可以对买方的定单做必要的修改，如下：(a) 对定单中部分产品的数量或描述以最新的、正确的数量或描述进行替换；(b) 以实际生效的价格取代原定单中的价格；(c) 以经过估算的合理交货期替换原有的交货期（考虑卖方的实际存货及交货时间）；(d) 更正任何速记及排版错误。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同意，所有被接受的产品及服务的定单将以在交货时生效的卖方价格，并依照现行最新的埃塞克斯电磁线/绕组线价格清单，结合本销售条款和条件作为参考开发票。买方信用额度的增加由卖方依据自身之判断予以批准。如买方的信用额度得到增加，卖方有权在任何时候依据自身之判断更改金额或取消信用。如有现金折扣约定，条件是买方对卖方无欠款。卖方给予买方的任何与产品价格有关的折扣都以严格按照销售协议、本条款并以买方目前从卖方所采购产品的总额进行产品的支付为条件。除非另有卖方的书面同意或在埃塞克斯电磁线/绕组线价格清单中提及，买方同意在发票开出后的三十（30）天内向卖方付清所有帐款。若逾期未付，买方应自到期日起，对未付金额按每月 1.5%（0.015）的利率或最高法定利率（以两者中较低的为准）向卖方支付利息以及服务费。未付款使任何担保条款无效。

由于以下情况的发生造成成本的提高，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能源政策的变化、燃气及能源价格的增长、金属的价格或金属的加工费、化工或材料价格的增长、原料和供给的缺乏、交通和航运成本等，对此卖方将调整产品和服务和其相关费用。任何被接受的定单中作特殊加工、检测、特定重量、包装、检测数据、证明文件等要求的，均需支付额外费用。

3、交货、所有权、损失的风险及产品运输

产品的所有权及其灭失的风险，在产品由卖方工厂或公共承运人手中交付至买方之后转移给买方。运输费于埃塞克斯电磁线/绕组线价格清单中详细说明。卖方应努力按±10%定单总量满托盘发货。若发货数量少于满托盘数量，卖方应努力以最接近标准包装的单位运输±10%定单总量。所有定单发货数量应允许在±10%定单总量范围内视为完成。卖方提供的任何运输日期是其最佳估算日期，将不约束卖方须于该日运输及交货。

卖方拥有所有运输的选择权。买方应尽早提供所有产品的运输目的地指令。若缺少确定的目的地指令，卖方将无需向买方提供任何产品。在任何情况下，如运输费和承运商承担的赔偿金以发货人申报的货物的价值为依据时，则卖方都将按买方能得到产品的可行的最低运输费用率申报产品的价值，除非买方另有书面说明。因选择承运商或仓储、或以买方名义与其中任何一方就合同条款达成同意，卖方对因上述疏忽而造成的损失或损害不承担责任；